

## 民眾關切意見之對應

### 一、能源治理小組

民間意見	歸整議題
在政策擬定前應召開預備會議徵求民間意見	公民參與
政策廣宣資料庶民化	
政府能源政策決策應公開透明	
空污改善宣導	政策宣導
長程規劃與檢討時程	供需規劃
中央與地方共同推動能源轉型應有系統性思考	地方治理
通盤檢討中央與地方能源相關法令各項許可制度	
地方訂定自治條例相關子法時應與產業溝通	
能源稅應盡快落實推動	政策工具
課碳稅	
停止化石燃料補貼	

### 二、節能小組

民間意見	歸整議題
應結合地方政策力量，共同推動節約能源	縣市節電
訂定短中長期的高效率節能產品獎勵補助措施	
節能潛力	節能目標
電力何時可以零成長	
不能只針對民生部門，應積極推動工業節能	工業節能
年度節電率超過 1%者可保留額度後續年度使用	
以企業為單位進行節能規劃	
應推動建築資訊揭露	建築節能
鼓勵搭乘大眾運輸	運輸節能
強化高污染車輛管制	
減少台中以北縣市之電動車及捷運補助	
管制移動污染源應規定使用燃料種類而非管制排氣管廢氣濃度	
全面使用天然氣公車，LPG 計程車	

### 三、電力小組

民間意見	歸整議題
政府應確保不缺電	穩定電力
放寬天然氣機組	
民間天然氣電廠購電	
研議減煤時程、逐年淘汰燃煤電廠	減煤時程
台中火力電廠 1-4 號老舊機組退役改為天然氣，不增加新機組	
立法禁燒煤與石油焦	
汽電共生廠應改由天然氣發電	
規劃燃煤機組效率提升計畫	
協調燃煤電廠、要求大林電廠停用生煤	時間電價
應儘快全面推動時間電價	
即時的電廠環保調度	電力調度
天然氣優先調度入法、空氣不良日優先使用燃氣	
汽電共生產業售電彈性措施	
天然氣接收站，工業區及大用戶天然氣管納入前瞻計畫	擴大天然氣使用
建議各工業區設置天然氣管或儲槽	
子法意見徵詢、研擬電費規費	電業法子法
電力排放係數規範入法	
修改電業登記規則以提升審查效率	

### 四、新及再生能源小組

民間意見	歸整議題
再生能源相關法規完備	再生能源發展
注重空間利用競合議題(環境、保育區、船舶航道)	
發展再生能源	
積極地熱目標	
發揮離岸風力潛能	
明定漁業補償或回饋公式	
離岸地及海氣象全面性基礎資料調查	
離岸風電產業基礎建設規劃(港口基地、碼頭、電網系統、變電站)	
鼓勵自發自用	
拓展屋頂目標	

太陽光電潛力規劃及公民參與	
應公開太陽光電推動過程進度資訊	公民參與
積極推動公民電廠，並設定目標	
以政府基金提供綠能信用保證	綠色融資

### 五、綠能產業科技小組

民間意見	歸整議題
帶動本土產業	綠能產業發展
推動在地經濟	
依地區的特性，發展在地能源	
離岸風電產業分階段本土化	
協助產業發展氫能源與燃料電池	區域示範
應成立示範園區，政府帶頭	
台灣再生能源潛能極大，應透過研發產生效益	技術研發
再生能源發展相關快速，如投入研發成本應可快速下降	
反對高耗能產業擴張	產業轉型
停止高雄地區產業擴張環評	
停止發放石化業許可	
限制高污染產業進駐高屏地區	
石化及鋼鐵業為基本工業，應維持適當比例	